

证券代码：600570

证券简称：恒生电子

编号：2024-025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恒生电子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曙峰先生主持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全体董事讨论和审议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已经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和认可。该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总裁工作报告》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、变更住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并递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发布的2024-027号公告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发布的2024-028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30日